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楊雅雯

電話：02-77367874

電子信箱：e-j2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05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505056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5056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5056_senddoc2_Attach3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5056_senddoc2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年夏日樂學計畫申請資料1份，請轉知所屬國民中小學自113年11月11日起線上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推動夏日樂學計畫辦理(附件1)。
- 二、請貴局(府)轉知學校相關訊息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請學校參考114年夏日樂學計畫申請說明(附件2)、經費補助項目及標準(附件3)、計畫申請表(附件4)，召開會議規劃計畫內容，並自113年11月11日起至本署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teach.cloud.ncnu.edu.tw/>)線上申請。
 - (二)請貴局(府)於114年1月16日前完成線上初審，並將通過初審之學校名單以公文函送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教師教育研究中心)，俾本署辦理複審。
 - (三)各地方政府提送本署複審之班級數額度，請參考本署113

花府 113/10/24



1130212428

年補助夏日樂學經費核定表所列方案一、方案二、方案三及方案四班級數辦理，建議提送班級數以前1年度核定之1.15倍以內為原則，本署得視整體申請狀況，調整各縣市核定班級數。

三、相關問題請逕洽以下單位：

(一)計畫內容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，電話：04-2218-3663(林小姐)、04-2218-8186(蕭小姐)，電子信箱：gladsummer2016@gmail.com。

(二)系統操作問題請洽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，電話：049-291-0960轉3955，Email：
webservice@mail.nc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教師教育研究中心)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均含附件)

